

國民中學自然科學 課程實驗研究簡報

本社

一、第三階段課程實驗實施要點

(一) 實驗目的：進行新課程教學實驗，評量新編課程之可行性。

(二) 實驗時間：自民國六十六年七月至六十九年六月。

(三) 實驗學校：北區—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

(四) 六十六學年度實驗學校工作進度：

月份	工作項目	工作內容
七月	選定實驗教師一	選定物理或化學教師兩名，生物教師兩名，以本科系畢業而教學熱心者為限。
八月	實驗教師研習會工作研討會	自八月廿一起參加師大科教中心主辦之實驗教師研習會，為期一週。
九月	1.選定實驗班級 2.實驗教學開始	1.以隨機取樣方式，抽取四十八名學生為實驗組，四十八名為控制組。 2.控制組學生分配在各非實驗班級上課。 1.實驗教師進行實驗教學。 2.舉辦實驗「前測」。 3.每單元教學結束時按期填載「國民中學自然科學實驗教材教學評量表」兩份，其中一份即刻郵寄師大科教中心。
十月	舉辦第一次分區教學研討會	各分區實驗學校輪流舉辦教學研討會。（辦法另定）
十二月	舉辦第二次分區教學研討會	同上。

臺北縣永和國民中學
基隆市中正國民中學
中區—臺中市居仁國民中學
臺中縣大甲國民中學
南區—高雄市五福國民中學
屏東縣大同國民中學
臺南市建興國民中學
臺東縣新生國民中學

元月	1. 實施學習成就測驗（成績以期考成績計算）。 2. 整理學生各項成績。	1. 期末成就測驗題，由師大科教中心根據行為目標統一命題。 2. 學期成績之計算法，仍以省市教育廳局學生成績考查辦法為準。
二月	1. 填寄第一學期學生學習成就評量記錄表。 2. 實驗教師參加研習會及新課程修訂會議。	1. 內容包括各次月考（段考）智育成績以及科學態度、技能之考查結果。 2. 研習第二學期教材。 2. 修訂第一學期教材。
三月	舉辦第三次分區教學研習會	由各分區實驗學校輪流舉辦，辦法另定。
五月	舉辦第四次分區教學研習會	同上。
六月	1. 舉行末測 2. 填寄學生學習成就評量記錄表	1. 末測試題由師大科教中心根據行為目標命題。 2. 內容包括各次月考（段考）智育成績以及科學態度、技能之考查結果。

二、實驗學校工作研討會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學教育中心為使實驗學校熟悉實驗工作，特於八月廿一日上午九時，舉辦工作研討會，計出席實驗學校校長及教師五十餘人。

會中首由教育部國民教育司葉司長致詞，謂國民中學自然科學課程實驗研究為政府長期發展科學計畫的一部份，希望全體實驗學校校長及教師，應發揮團隊精神，使國民教育的科學課程得以日新月異，與時俱進。

接著由科教中心主任楊院長報告實驗學校的工作要點。本年度之主要工作有下列數項：

1. 選定實驗班級
2. 舉辦實驗前測及末測
3. 舉辦分區教學研討會
4. 填寄實驗教材教學評量表
5. 填寄學習成就評量記錄表

參加此次研討會之實驗學校校長及教師名單如下：

臺北市立明德國民中學校長馬鴻勛，教師陳秉堯，陳月裡，楊江淮，卓碧霞。

臺北市立忠孝國民中學校長張良彬，教師楊月雲，蘇麗英，廖淑媛，謝明恭。

臺北縣立永和國民中學校長潘貽燕，教師張炳南，陳心心，張幡英，簡易平。

基隆市立中正國民中學校長張春熙，教師杜榮峰，羅格麗，蔡輝順，蔡淑華。

臺中市立居仁國民中學校長賴大農，教師江清洽，杜建築，江鐵男，林貴臺中縣立大甲國民中學校長王顯榮，教師王光吉，紀介人，黃偉，伍培煌。

高雄市立五福國民中學校長林茂榮，教師陳東壁，周素珠，張榮欽，周瑞成。

屏東縣立大同國民中學校長王緒文，教師鍾明生，張錫昌，劉振吉，藍淑姿。